

关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关于对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XYZH/2025JNAA2B0224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 XYZH/2025JNAA2B0191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我们对出具上述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一、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人公司财务报表所列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1,983,548.80 元中,存在账龄超过 1 年数字人公司认为相关款项难以收回全额估计计提坏账准备,同时,数字人公司以前年度存在退货的情形。针对数字人公司的应收款项及相关交易,虽然我们实施了合同检查、访谈、函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仍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数字人公司相关交易与应收账款存在认定作出合理判断,也难以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支持我们就数字人公司确认的这些应收账款及其交易提出适当金额的调整建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数字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上述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是不具有广泛性,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



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我们对数字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前述“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所列事项，我们能够判断其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但我们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各要素影响金额。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如前所述，虽然我们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仍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数字人公司相关交易与应收账款存在认定作出合理判断，也难以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支持我们就数字人公司确认的这些应收账款及其交易提出适当金额的调整建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会计处理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数字人公司为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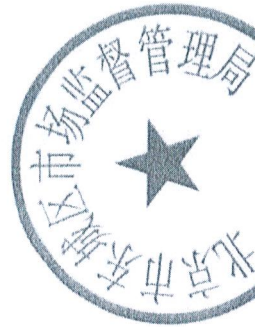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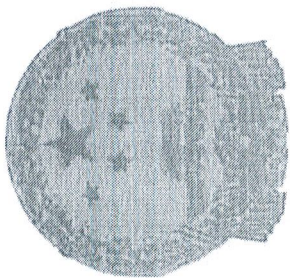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5年 01月 2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158
批准注册地点: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玉显
Full name: 刘玉显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2-15
Date of birth: 1970-02-15
工作单位: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706027002151115
Identity card No: 37060270021511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Zhonghezhengxin CPA Firm

2009年4月5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inyongzhonghe CPA Firm

2009年4月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Zhonghezhengxin CPA Firm

2008年3月31日

2008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8年3月31日



姓	Full Name	刘勇
性	Sex	男
出	Date of birth	1988-12-28
工	Work Unit	山东永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	Identity card	3706221988122800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08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05 31

年 月 日
y m d